

2012 至 2015 年度  
油尖旺區議會  
房屋事務及大廈管理委員會

關注「區內招牌林立」之影響

背景:

- (一)油尖旺區乃較早發展在九龍半島的區域,商舖四處林立,商業活動頻繁,「招牌(signboard)」無處不在,對區內居民帶來不少滋擾,雖然現時法例授權予屋宇署可作監管,但實際上屋宇署能處理之招牌數目有限。況且,屋宇署資源及員工皆不足,難以達至解決招牌違規、棄置及衍生危險所產生的一連串問題。最近在鬧市中的彌敦道更有巨型招牌因鋼索鬆脫,令招牌傾側(見附圖一,圖中相片資料來源: 2013年10月29日明報),至令彌敦道遭受癱瘓,可幸巨型招牌未有倒下傷及途人。此外,戶外招牌的「光滋擾」,也令不少市民長期受到滋擾。
- (二)現行本港的招牌「合例」和「違例」之分類,及「安全」和「危險」之出現情況,從附圖二可看出政府處理上之未及全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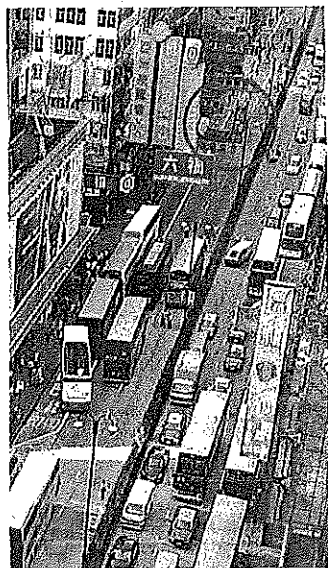
建議:

1. 屋宇署需加強執法行動,並處理現今法例上之不足,應向律政司提出修例要求。
2. 本委員會設立「區內招牌關注小組」與屋宇署加強聯繫,並有效地應付及處理日益嚴重之招牌問題。

本文件提呈 2013 年 11 月 14 日油尖旺區議會房屋事務及大廈管理委員會會議供全體委員討論,並邀請屋宇署及代表出席。

提呈人: 莊永燦議員、何非池委員

2013 年 10 月 30 日



(圖二)

